

四題並列

(外一章)

本社輯

一 爲書評與書目催生

原載民國六十六年三月十一日中央副刊
陳英輝

假使讀者是研究當代中國文學的，當他研究到某一位重要作家時，論及那位作家作品的文章汗牛充棟，但是，當讀者提筆寫一篇碩士論文或博士論文時，他可能遭遇到最頭痛的問題是，如何蒐集那些散落於報刊、期刊、雜誌上的評論。事實上，就是做一個普通的讀者，而想要知道有那些文章討論過那作家的某一部作品，對那一部作品說了些什麼，也會發覺是件費時費力的事；相反地，假使讀者是研究當代英美文學的，試以海明威爲例，要是讀者想知道有那些文章討論過他的「奇峯積雪」(The Snows of Kilimanjaro)，他只要到圖書館翻閱廿世紀短篇故事解析(Twentieth-Century Short Story Explication)，就可以找到二十幾篇評論那個故事的文章，同樣地，假使讀者想要知道詩評家對於葉慈(W. B. Yeats)的麗達與天鵝(Leda and the Swan)說了些什麼，他只消打開詩的解析(Poetry Explication)，就可查到不少關於那首詩的評論。

所以，方便或不方便、省時或費力完全要看是否重視治學的工具。特別是書目（Bibliography）的編輯。英美文學界或是出版界，對於每一位重要的作家，都有一套完善的書目，即使是少數比較不重要的作家，也收錄許多論及他們作品的文章。反觀臺灣的出版界、文學界，雖然有許多人知道研究資料的缺乏與散失，却很少人正視書目這個問題，也沒有熱心的人士著手編輯一系列書目。臺灣治學的成果比不上歐美，不是人才不如人，而是治學工具不够完善，就單拿書後的引得（Index）來說，這本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，但是，在臺灣出版的書，只有例外的少數列有引得。關於引得與索引（Concordance），李有成先生在三月二號已經為文論及，不必贅言。

因此，想使臺灣治學的成果趕上歐美，編輯一系列書評書目已是一件刻不容緩的事。首先，我們需要不專為圖利而是能為文化服務的出版家，因為，書評書目的市場銷售量有限，除了公私立圖書館及少數的學者以外，大概不會有讀者花錢收藏，從功利的觀點看來，出版家當然不划算。其次，我們應該好好利用大學生或是研究生的人力，從事搜集的工作，然後聘請專家學者整理資料，編輯成冊，這樣，一方面可以訓練大學生及研究生如何治學，如何找資料，同時也節省了不少出書的經費。

筆者最後想說的是，書評書目的編輯如同種樹，前人種植，後人乘涼，是代代相傳的遺產，我們不立刻開始植苗，何時才能見到綠蔭？

二 小簡一則

編輯先生

拜讀貴刊三月十一日陳英輝君「為書評與書目催生」一文，可能陳君旅居國外，對國內雜誌、出版界的現況不甚了然，因此肯定國內尚無書評書目方面的書刊，而建議國內出版界應開始從事書評與書目的編纂，並出版書目叢書，以方便讀者撰寫研究論文，按，有關書評與書目方面的雜誌、叢書，就我們所瞭解的，早在十二

原載民國六十六年三月十七日中央副刊
書評書目雜誌社

年前，即民國五十五年秋季，學生書店就創辦了「書目季刊」，至今仍在出版；而本刊於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創刊，即將邁入第五個年頭，此外本社也出版了「兒童文學論著索引」、「近二十年短篇小說選集編目」、「近三十年來新詩書目」等書目及索引書籍，也許應改進、充實內容，但實在不必再為臺灣的書評與書目催生。請予披露，以正視聽

敬祝

編安

書評書目雜誌社敬啓 三月十一日

三 再談書評書目

原載民國六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央副刊
陳英輝

三月十七日的中副小簡，刊載書評書目雜誌社的投書，大意是：「筆者可能旅居國外，對臺灣雜誌、出版界的現況瞭解不多，因此，才催生書評書目。」事實上，筆者所催生的，為散佚於報刊、期刊、雜誌及其他書籍內的書評，編纂一套書目，供學術界或一般讀者研究時做參考。筆者所建議的既不單是書評，也不單是書目，而是書評（的）書目，關於評書的文章，報刊雜誌上迭有發表，甚至出版界早已編輯成冊，例如：中外文學月刊社出版的「中國古典文學論叢」，及書評書目雜誌社的「文學評論」等皆是；至於有關書目的叢書，出版界也常有編纂，就如該小簡所學的「書目季刊」、「兒童文學論著索引」、「近二十年短篇小說選集編目」，「近三十年來新詩書目」等。但是書評（的）書目，就筆者所知，除了中央圖書館原有的幾種藏書外，近幾年來，學術界或出版界並沒有著手編輯，況且在中央圖書館的書評書目，以經、史、子、集分類，大而化之，並未再加以有系統的分工，這樣，研究者蒐集資料時，也得浪費不少的時間與精力，有不知如何查起的困擾，就如評論「紅樓夢」的文章，不論在國內或國外，不勝枚舉，早該輯成專集，做書評書目，難道書評書目雜誌社曾經做過這樣的工作嗎？十一日中副拙著的原標題是「為書評書目催生」，那也就是，專為書評的書目催生，而編者可能誤解筆者的原意，在「書評」和「書目」之間，加上「與」字，（當時加一「與」字僅考慮到以別於「書評書目」雜誌。（編者）事實上，筆者全文所談論的，及所提到的兩本參考資料，都是書評的書

目。

書評書目雜誌社，從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創刊，五年多來，確實編了幾本相當有學術價值的書評，也整理了一些書目，筆者希望該雜誌能領導出版界、學術界，從事書評書目的編輯，造福讀者，使臺灣治學走上科學化。目前該雜誌社在這方面的成績，還沒有達到筆者的希望，對比較嚴肅性的學術工作，貢獻並不太大。筆者並非旅居國外，不知道臺灣已有「書評書目」這本雜誌，而是，筆者平日治學，有感於臺灣治學工具不够完善，尤其是書評書目的缺乏，乃有是論。又如，散藏於臺灣各個大圖書館的藏書，性質如何，那些書對某方面的治學者特別重要，圖書館理應編有一套註解書目（Annotated Bibliography），供治學者選書的參考，否則，面對浩瀚的典籍，治學者既沒有註解書目，說明該圖書館藏書的性質，又沒有專業人員的指導，則如何開始從事研究呢？民國六十四年淡江西洋文學研究所出版的 *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f English, American, & Comparative Literature For Chinese Scholars*，可做為註解書目的範本。關於註解書目，性質不同於書評書目，也不是本文談論的重點，筆者他日當再為文論述。

四 第二次投書

編輯先生鈞鑒：

拜讀貴刊三月三十一日「再談書評書目」一文，文中有關「書評書目雜誌」的部份，我們覺得有澄清的必要。陳先生說：「書評書目雜誌社，從民國六十一年九月創刊，五年多來，確實編了幾本相當有學術價值的書評，也整理了一些書目，筆者希望該雜誌能領導出版界、學術界，從事書評書目的編輯，造福讀者，使臺灣治學走上科學化。」我們要澄清的是：我們所做的並不僅限於「編書評」、「整理書目」而已。本刊每期都有「批評索引」專欄，由方邁先生執筆。這個專欄的性質正是陳先生所說的「書評的書目」。陳先生可以說我們的「書評索引」做得不够好，却不能說我們沒有做。

本篇於四月一日投往中副，未蒙採用
書評書目雜誌社

以上數言，懇請再予披露爲荷。

祝

編安

書評書目雜誌社謹啓 四月一日

陳英輝的來信

書評書目社鈞鑒：

近日接到中副編者轉來貴雜誌社的第二封投書，澄清您們對於中副拙文的看法。我認爲有必要寫封信給您們：解釋拙著的「書評書目」。

首先，我並不是鼓吹編一本雜誌與「書評書目」相抗衡。事實上我所催生的是一系列書評書目參考書；其次我並沒有說貴雜誌的工作『僅限於』編書評、整理書目。筆者是因愛之深故責之切；既然編書評及整理書目是貴雜誌的主要工作之一（否則名稱又何必取爲書評書目），況且書評書目對於治學又那麼重要。貴雜誌理當起帶頭作用，領導出版界儘快地做好這方面的工作。

當然貴雜誌自創刊以來，就一直朝着這方向進行，這不但是不容抹殺的事實，而且應當大加讚揚。筆者只是認爲：以您們的經驗、財力，這份工作可做得更好；就如您們信中提到「批評索引」，確實是筆者建議的書評書目。但是該「索引」既未有系統地加以分類（以雜誌、報紙、期刊的名稱分類，雜亂無章毫無頭緒可尋），資料仍嫌貧乏。最後希望您們再接再厲，充實內容、造福讀者。

祝

編安

陳英輝 四月十三日